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东莞新南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5年2月27日
现场勘查人员	劳业来、罗欣然	现场勘查时间	2024年10月22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劳业来	项目组成员	罗欣然、田成林、肖云玲、熊昆、林文海
报告编制人	劳业来、罗欣然	报告审核人	赵飞云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福春
项目简介			
<p>(1) 项目情况</p> <p>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东莞新南加油站位于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企石环镇路587号，成立于2009年08月07日，经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694707456C，企业法定代表人：周江，公司类型：分公司，主要从事汽油、柴油、煤油等零售经营业务。持有《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油零售证书第44S60335号），有效期至2025年03月15日。该加油站于2023年3月28日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企业法定代表人由程平变更为邓让；于2023年3月31日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企业住所由东莞市企石镇东平村环城路2号变更为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企石环镇路587号，企业法定代表人由邓让变更为周江，经营方式由零售变更为带有储存设施经营，并取得由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粤东危化经字〔2022〕000049号），经营方式：带有储存设施经营，有效期2022年03月16日至2025年03月15日，许可范围：汽油（1630）、柴油（1674）***（备注：二级加油站，其中汽油罐40m³×2个，柴油罐40m³×2个）***（此证仅在经营（生产）场所产权证明文件或租赁证明文件有效期内有效，请在有效期满三个月前提出延期申请）。现即将到期，按照《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正）的规定，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p> <p>该加油站设置有4个储罐，其中埋地汽油罐40m³×2个，埋地柴油罐40m³×1个，停用罐40m³×1个，设置有4台6枪加油机，共有24支加油枪（其中3支已停用），油罐总容积100m³（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总容积），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中3.0.9的划分，该加油站属二级加油站。</p>			
<p>(2) 项目评价结论</p> <p>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东莞新南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91号，第645号修正）、《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根据2015年5月27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正）、《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的相关要求，符合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p>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东莞新南加油站现场照片

